本基金採現金申購買回作業

元大全球 AI 新經濟主動式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 114年10月17日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元大全球 AI 新經濟主動式 ETF 證券投資 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本基金尚未成立	
經理公司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無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 效 指 標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benchmark	無	保證相關 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 (一)本基金主要投資於中華民國及外國有價證券。原則上本基金自上市日起,投資於國內外之上市及上櫃股票(含創新板上市公司股票、承銷股票及特別股)及存託憑證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70%(含);且投資於符合「AI新經濟」定義之股票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60%(含)。
- (二)前述所謂「AI新經濟」係泛指從事AI基礎建設與AI技術應用之相關產業,包括:
 - 1. AI基礎建設:是指受益於人工智慧技術發展,並在相關基礎設施建設中扮演重要角色,如資訊科技(軟體與服務、硬體與設備、半導體產品與設備)、通訊服務(媒體與娛樂、電訊服務)、公用事業及不動產、能源及原物料等相關產業。
 - 2. AI技術應用:是指使用人工智慧技術相關的公司,應用服務領域廣泛,如工業(資本物品、運輸、商業與專業服務)、非必須消費(零售、汽車與汽車零組件、消費者服務)、必須消費(食品與主要用品零售)、醫療(製藥、生物科技與生命科學、醫療保健設備與服務)、金融(銀行、綜合金融、保險)等相關產業。
- 二、投資特色:(一)完整覆蓋AI 新經濟成長機會(二)主動選股,追求超額報酬;(三)交易方式便利,交易成本低廉。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全球證券交易市場交易之有價證券。因投資標的涵蓋全球企業,係以產業多元配置以分散風險,謀求中長期投資利得及投資收益為目標。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4*,係考量基金特性、投資策略、投資區域及投資組合等相關風險,依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RR)並參考同類型基金過去 5 年淨值波動度,評估出基金適合之風險等級。
- 二、惟證券風險無法因分散投資而完全消除,所投資地區政經情勢或法規之變動、外匯管制及匯率、證券交易市場流動性不足等因素,可能對本基金所參與的投資市場及投資工具之報酬造成直接或間接的影響。
- 三、本基金其他相關投資風險包括: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投資海外存託憑證之風險、投資槓桿型 ETF 及反向型 ETF 及商品 ETF 之風險、投資特別股股票之風險及投資承銷股票之風險等。本基金以中、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如滬港通、深港通等)的管道交易 A 股之投資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交易機制之不確定性、額度限制、暫停交易、可交易日期差異、可投資標的異動、強制賣出、交易對手風險、不受香港或中國大陸相關賠償或保護基金保障、複雜交易產生之營運及操作風險及跨境交易之相關法律風險等。
- 四、請投資人注意申購基金前應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之伍、投資風險揭露,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e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 五、請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19-30 頁,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

*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經依基金之投資策略、風險係數等因素整體綜合考量後,並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所訂,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 RR1-RR5 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惟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並斟酌個人風險承擔能力後辦理投資。(相關內容請詳基金公開說明書。)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投資地區涵蓋全球,透過股票分散投資於具競爭優勢及成長潛力之企業,可降低單一國家和單一產業風險,追求中長期績效成長,但仍可能受到全球景氣循環及金融市場波動的影響,適合能夠承受相關風險之投資人,投資人應充分了解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無,本基金尚未成立。

無,本基金尚未成立。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無,本基金尚未成立。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無,本基金尚未成立。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無,本基金尚未成立。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無,本基金尚未成立。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性 · 文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 0.90%				
出借有價證券應負擔之 費用	無。	保管費	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 0.15 %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註一)	本基金召開受益人會議以實報實銷方式為準,估計約每次每萬人 40 萬元				
短期借款費用	借款之利息及利息以外之相 簽訂之借款契約。	關費用(包括但不限於設定費或手續費等費用)依		
上市費及年費	上市審查費新臺幣 10 萬元; 每年上市費用為資產規模的 0.03%, 最高額為 30 萬元。				
其他費用	費用、證券商手續費或經手費 捐、基金財務報告簽證及核問	費等直接 閱費用、	紀商佣金、交易手續費、給付證券交易所成本及必要費用、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清算費用,訴訟或非訴訟所產生之費用或 處理費等及其他本基金信託契約規定本		
透 申購手續費(成立前)	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	,最高不	得超過發行價格之 2%。		
過 買回費用	無				
初買回收件手續費	無每受益權單位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 2%(含參與				
級 申購手續費 市 (ト市ロセ)					
場	證券商事務處理費)。每基	•			
申申購交易費用	指上市日(含當日)起,透過多 申購交易費用=實際申購價金				

購買		目前申購交易費率收取標準為 0.10%,該費率得依證券市場現況進行調整,最高以 2%為限,日後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辦理。
回作	買回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 2%(含參與證券商事務處理費)。每基數為 50 萬個受益權單位數。
業之費用	W	指上市日(含當日)起,透過參與證券商買回本基金之交易費用。 買回交易費用=實際買回價金×買回交易費率 目前買回交易費率收取標準為 0.10%,該費率得依證券市場現況進行調整,最高以 2%為限,日後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辦理。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無。
	行政處理費	申購人若發生申購失敗、受益人若發生買回失敗時,應支付行政處理費。

(註一) 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43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元大投信公司網站(https://www.yuantafunds.com)、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 暨 顧 問 商 業 同 業 公 會 網 站 (https://www.sitca.org.tw/) 及 公 開 資 訊 觀 測 站 (https://mops.twse.com.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s://www.yuantafunds.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ov.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元大投信服務電話: (02) 2717-5555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或其指定機構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 一、本基金之投資風險包括但不限下列說明,投資人交易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並確定已充分瞭解本基金之風險及特性:
- (一)本基金為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本基金投資目標未追蹤、模擬或複製特定指數之表現,而 係經理公司依其所訂定投資策略進行基金投資。
- (二)本基金成立後將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臺灣證券交易所)申請上市交易,本基金資產主要投資於符合「AI 新經濟」定義相關之有價證券及證券相關商品,投資人交易本基金除需承擔匯率波動風險外,應特別注意投資標的所在國家之證券市場交易時間與臺灣證券市場交易時間可能有所不同,因此本基金集中市場交易可能無法完全即時反應本基金投資組合之價格波動風險。
- (三)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即運用基金資產進行投資組合佈局,基金投資組合成分價格波動會影響基金淨值表現。投資人於本基金成立日(不含當日)前參與申購所買入的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即新臺幣 10 元),不等同於本基金掛牌上市之價格,參與申購投資人需自行承擔本基金成立日起至掛牌日止期間之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波動所產生折/溢價的風險,本基金上市後的次級市場成交價格亦可能不同於基金每營業日結算所得之淨值,而有折/溢價之交易風險。本基金上市日前(不含當日),經理公司不接受基金受益權單位數之買回。本基金受益憑證上市後之買賣成交價格無升降幅度限制,並應依臺灣證券交易所有關規定辦理。
- (四)本基金於上市日後將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規定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盤中估計淨值供投資人參考。本基金淨值以新臺幣計價而基金主要投資標的為外幣計價之有價證券或期貨,因此匯率波動會影響本基金淨值之計算,而計算盤中估計淨值所使用的盤中即時匯率,因評價

時點及資訊來源不同,與實際基金淨值計算之匯率或有差異,因此本基金計算盤中估計淨值與實際基金淨值計算之基金投資組合或有差異,投資人應注意盤中估計淨值與實際淨值可能有誤差值之風險,經理公司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的盤中估計淨值僅供投資人參考,本基金實際淨值應以本公司最終公告之每日淨值為準。

- (五)本基金可能面臨之風險包含但不限於類股過度集中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匯率風險、投資地區政治或經濟變動之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等,基金所投資標的發生上開風險時,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可能因此產生波動。
- (六)本基金可投資地區包括中國大陸,本基金得透過經理公司獲批之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額度 直接投資於中國大陸有價證券,由於中國大陸之政經情勢或法規變動較已開發國家劇烈,可 能對本基金投資標的造成直接或間接之影響。另中國大陸為外匯管制市場,可能影響本基金 資金匯入匯出中國大陸之流動性,如遇受益人大量買回,可能因此延遲給付買回價款。
- 二、本基金的運用限制、投資風險及投資人應直接或間接負擔之相關費用、紛爭處理及申訴管道等皆揭露於基金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可向本公司及基金銷售機構索取簡式公開說明書與公開說明書或至本公司網站(https://www.yuantafunds.com)查詢,亦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ov.twse.com.tw)下載公開說明書。